

证券简称：方大集团、方大B 证券代码：000055、200055 公告编号：2018-36

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比例达1%的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（B股）股份的相关议案已分别经公司2018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，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（B股）股份并予以注销。公司将在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（包括换汇、交易手续费等相关费用）、回购股份价格不高于4.82港元/股的前提下，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，回购数量以回购期届满时、或实际回购金额达到1亿元人民币（此时视同回购期提前届满）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，但最多不超过3,100万股B股，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。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（英文）和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首次实施回购部分B股暨回购B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增加1%的情况公告如下：

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B股股份12,743,47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.077%，购买最高价为4.22港元/股，最低价为3.99港元/股，支付总金额为52,999,923.57港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14日